

广州市海珠区海幢街道办事处 2015 年部门决算补公开

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补充说明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决算 0 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,占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的 0%，完成预算的 0%。

2015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所属 0 个行政事业单位因公出国(境)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23.4 万元

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用于更新购置 0 辆公务用车。

3.公务接待费决算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主要用于召开会议、考察调研、学习交流、检查指导、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（含外宾接待），包括交通、用餐、住宿等。占“三公”经费总额的 0%，完成预算的 0%。

十一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

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2015年度广州市海珠区海幢街道办事处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5.61 万元，按相同口径同比 2014 年减少 36.94 万元，下降 30.14%，主要原因是节约水电费、邮电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。

（二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2015 年度广州市海珠区海幢街道办事处共组织对 0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0%。